

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报告补充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31日发布了《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以下简称“补充公告”）。由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翰晟携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翰晟”）在上报补充公告资料时出现错误，导致该补充公告中“补充说明：1. 衍生品交易持仓信息披露情况所采用的分类方式和标准”出现两处错误：浙江翰晟棉花交易对应上海期货交易所棉花相关合约；豆油交易对应郑州商品交易所豆粕相关合约。经公司再次核查，正确的是：浙江翰晟棉花交易对应郑州商品交易所棉花相关合约；豆油交易对应大连商品交易所豆粕相关合约。现对补充公告具体更正如下：

一、更正前披露内容

补充说明：

1. 衍生品交易持仓信息披露情况所采用的分类方式和标准

公司2017年度发生的衍生品交易系下属控股子公司浙江翰晟携创实业有限公司开展的业务。

浙江翰晟开展衍生品的交易类型均为商品期货，衍生品的基础资产均为商品。

浙江翰晟衍生品交易信息披露情况所采用的分类方式和标准，系按各商品进行分类，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衍生品交易分类方式和标准	备注
1	精对苯二甲酸	对应郑州商品交易所 PTA 相关合约
2	可交割的乙二醇	对应华西村商品合约交易中心 MEG 相关合约
3	棉花	对应上海期货交易所棉花相关合约
4	橡胶	对应上海期货交易所橡胶相关合约
5	豆油	对应郑州商品交易所豆粕相关合约

二、更正后披露内容

补充说明：

1. 衍生品交易持仓信息披露情况所采用的分类方式和标准

公司 2017 年度发生的衍生品交易系下属控股子公司浙江翰晟携创实业有限公司开展的业务。

浙江翰晟开展衍生品的交易类型均为商品期货，衍生品的基础资产均为商品。

浙江翰晟衍生品交易信息披露情况所采用的分类方式和标准，系按各商品进行分类，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衍生品交易分类方式和标准	备注
1	精对苯二甲酸	对应郑州商品交易所 PTA 相关合约
2	可交割的乙二醇	对应华西村商品合约交易中心 MEG 相关合约
3	棉花	对应郑州商品交易所棉花相关合约
4	橡胶	对应上海期货交易所橡胶相关合约
5	豆油	对应大连商品交易所豆粕相关合约

三、其他说明

造成错误的原因是：由于浙江翰晟经营品种繁多，产品分类相似，套期数据处理工作量大，套期涉及的合约及交易所较多，因此在其草拟文本时出现了笔误，而其内部相关部门在文件提交给上市公司前的审核检查不够仔细，导致上市公司披露的补充公告出现错误。本公司对出现该等人为错误深表歉意，并要求浙江翰晟对今后提交上市公司的文件严加审核，避免再发生类似错误。

本次更正的内容在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的 P23。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本次更正后的《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特此公告。

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日